围城感悟▶

爱在寂静里

□李 晓

只有寂静中的爱，才让我们能听清来自灵魂深处的寂静之声。

下班以后，我常常去菜市场，买二两葱、三两姜、一棵大白菜之类的东西回家。这几乎成了我生活中的一个规定动作，成了一个习惯。

而习惯的东西就是生活。好比我爬上七楼，在楼梯拐角处便闻到了排骨海带汤、花椒炒鸡、红烧芋头的气味，这些食物的气味，也是一个家的气味、生活的气味。

一个人，一个和你朝夕相处的人，一定是有气味的，这种气味像水渗透到土地里一样，深入你的骨髓。我对一个城市的记忆，也是循着一种气味而来的。这种气味突然之间就唤醒了我思维的细胞，打开了我身体的一道闸门。

在那间油烟弥漫的厨房，有一个扎着围裙的女人正拿着锅铲炒菜。她已经有很明显的眼袋了，这让我想起一个南瓜上的皱纹、一棵在时光里枯萎的树。一个人的生命其实也像植物一样，不能抗拒自然的法则。

我回到家，疲惫的身体陷入沙发里。好多年，已经没有用力的拥抱，也没有醉人的香吻，连牙齿也在岁月里开始松动了。有一种说法：一个令你深深迷恋的女人，她的身体里会散发出一种麝香的气味，而她的爱人会为她的这种气息而心旌荡漾。想起当初同她相恋，小小的骨节也被用力握出了声，爱情中的女人，散发出像麝香一样的体味，让我如云朵陷入了蓝天。

后来，这种气味被尿片味、奶粉味、柴米油盐味更深地浸透了、替代了。有一段时间，我甚至失魂落魄地寻找这种气味，像一头不安的野兽在寻找可以追逐的东西。

岁月流转，后来我才明白，更多的生活是在寂静之中完成的。比如晚饭后，我打开电视看新闻，妻子在一旁轻轻擦拭茶具上的灰尘，或者拿起一份晚报，看那些大街上巷子里发生的市井新闻。我们默不做声，但均匀的呼吸在房间里起伏。有时候，我甚至在电视的声响中发出了轻微的鼾声，妻便拉拉我的衣角，示意我和她出去走一走。

这个小城的大街小巷，几乎都留下了我们的脚印。这些脚印被雨水冲刷、被时光浸染，但它画出的路线却像掌纹一样熟悉。有时候，散步也是无声的。我们只是静静地看风景，哪幢楼房破土动工了，谁家的窗帘换了颜色，哪棵树的叶子变黄了，这些暗自发现的细节，我们最多用眼神交流一下。寂静之中交换着寂静，走得最近的人才是记得最深的人。而那些喧哗之中的表白、漫天花海中的热烈，更像戏台上的人生，曲终人散之后成为不再显影的底片。潮水是无家的，只有静水深流，才有家的方向。书上说，一棵树如果栽在溪水旁，按时结果子，叶子也就不会干枯。那么，这婚姻的旅途呢？如果也像一棵生长在溪水旁的树，多好。

多年的婚姻生活之后，有人说，像植物一样并肩生长在一起的两个人，更多的是如根一样的亲情。所以，在彼此的心里，夫妻如亲人一样厮守。

亲人之间的感情不会昙花一现，亲人是值得我们去相守相爱的。最值得想念和铭记的，最值得与之分担苦痛、分享幸福的，是亲人，也是婚姻中惺惺相惜的两个人。而这一切，常常是在更深的寂静之中完成的。只有寂静中的爱，才让我们能听清来自灵魂深处的寂静之声。

蓦然回首▶

妈妈，原来你是仙女变的

□刘 瑶

每个母亲都是仙女变的，只是粗心的我们每日置身于身外之事而从未觉察。

对于我来说，妈妈是一直存在的，她似乎天生就是妈妈，从我记事起她就扮演着妈妈的角色，照顾我的饮食起居，教我读书写字，有陪伴嬉戏之时，也有爱之深责之切之时。我生命的每一刻都有妈妈相伴，我却从没想过，妈妈青春飞扬的日子没有我的痕迹，她见证我的成长，我却没有参与妈妈的成长与蜕变。

是在一脚深一脚浅地经历了青春的美好与苦涩后，是在经历了初中到高中、高中到大学到毕业后，才突然发觉，我走过的时光，妈妈也同样走过，我见的风景、体味过的心情，那个美丽的女孩子也曾体味过。是的，这一刻，我们像是同龄人，都停留在这似水流年的花季雨季。她也曾像我一样，望着镜中的自己，被桃之夭夭的代表着青春的容颜蓦地灼伤过；也曾像我一样，拥有吹弹可破的肌肤，素面朝天；也曾像我一样，为了外出而试遍衣柜中件件华裳；也曾像我一样用功读书，一样在异地想念那个叫家的地方，一样为那些小事又哭又笑，一样为一株睡莲而驻足，一样不知柴米油盐酱醋茶……是我平日太粗心，我竟然自私地忘了，妈妈也曾是家里的小公主，曾是那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的女子，曾是新奇地感受着亲情、友情、爱情的孩子。我以为，她生来便是为做我的妈妈，生来便会做饭洗衣、便会相夫教子，而我是她永远长不大的孩子。可是，在某一刻，她应是带着幸福而又有些不安地成为爸爸的妻子，成为我的妈妈，尽力适应角色之间的转换，学着做个偶尔甜蜜偶尔烦心的小主妇，学着做个偶尔上进偶尔疲惫的小白领。

其实，每个母亲都是璀璨星河边上临水自照的小仙女，是父王最珍视的那个小女儿。她们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她们都拥有一件华美无比的羽衣，如阳光般金灿灿，或如月光般银闪闪。她们轻敛裙裳，于水边窥见自己姣好的容颜，灼灼其华，灼伤了时光，碰触到自己柔软的内心。可是有一天，她们决定去凡间做一个母亲，她们心甘情愿地褪去自己身上的羽衣，而换上了人间的粗布葛衣，收起自己的任性、娇纵，似乎在一夜之间学会了母亲独有的坚强与付出。曾害怕走夜路的她们，因急于回家哺乳孩子而忘记黑夜中的忐忑；曾饭来张口的她们，成为做百般花样饭菜的大厨；曾胆小而腼腆的她们，因急于保护孩子而成为最勇敢的骑士……从我记事起，那个小仙女便已完完全全变成凡世间的妈妈，她将过去隐匿得如此好，以至于我从未找到那个百宝箱，从未见过仙女的羽衣，从未想过眼前为我操劳、一直本能地爱我的妈妈原来是仙女变的。也许是我太粗心，我竟还不如张晓风爱听故事的小女儿，钩着妈妈的脖子，瞪着好奇的双眼问一句：“妈妈你是不是仙女变的？”是我忽略了妈妈的美丽，忽略了她的仙法，若不然，她怎会变出我想要的一切东西？若不然，她怎会有无尽的爱给我？

随着成长，才慢慢体会到为人父母的辛劳。也随着长大，对妈妈的爱不仅仅再是顺从和听话，越来越想去替妈妈分担。爱她，如同她是母亲；怜她，如同她是女儿；近她，如同她是闺蜜。想去听这个仙女故事的前前后后；想去了解她的童年她的青春；想去补偿她，为她落到人间的决定和为人母的付出；想找出她的百宝箱，翻出她的羽衣为她披上，告诉她，她还是那个无忧无虑的仙女，美丽而优雅。

是的，每个母亲都是仙女变的，只是粗心的我们每日置身于身外之事而从未觉察。某日看到某篇文章计算与母亲相见的次数，若每年寒暑假各回去一次，若再有60年的生命，不过相见120次。算法虽有失偏颇，但这数字还是让我内心突然惶恐，原来，高考过后，就意味着相见之时再也不会多于分离之时。生命若八十余载，相伴不过六十年，于漫漫时间长河中，母女情分竟如此短暂。也许我们该知足，于个体，六十载够我们做完所有想做的人间之事。

让我们下次回家时，不忘半认真半调皮地问妈妈一句：“妈妈，你是不是仙女变成的？”

性情文本▶

后遗症

□施立松

相同的基因，神秘地连接着我们，痛是亲情神经表达里最真切最特殊的一种。

那一年，他要去几内亚比绍，去三年。我知道那地方，在遥远的西非，炎热而贫穷的国度。刚一听说，心里就酸涩疼痛起来。以为是不舍，不曾在意。

送他出发那天，他在船舷上，挥手又挥手。我心里的酸涩，直逼到喉间，仍以为是别离的缘故，急忙转身，不让他看到我眼底的泪，可心像被电流击中，尖锐地疼痛，虽然只有一瞬。

他时有信来，只说些当地风俗。说西非人比煤炭还黑，男人可娶好多老婆，他们常年不穿鞋，妇女用头顶水、搬运东西，说那里水果很多，一顶帽子可换几箩筐水果。他也寄照片来，在大使馆门口拍的，背景里能看到黑得像炭的当地人，他也变黑了，牙齿特别白，但精神状态很不错。

有一天晚上，我怎么都睡不着，那股熟悉的酸涩一次次逼到眼里。翻来覆去，脑海里是他背我去找医生的画面。

那时，我五岁，从楼梯上滚下来，手摔伤了，甩来甩去，完全不受支配。他吓坏了，背起我就往医院跑，跑得太急，他跌了一跤，以为又伤到我了，哇地哭起来，顾不得自己嘴唇上又是血又是泥，只问我，伤到没？伤到没？他跌倒后双手没松开我，自己摔得嘴啃泥，我却在他身上好好的。半路上，不知谁喊，不能去医院，得去找接骨的。他又背起我往回走，找到村东头的接骨医生。那医生说，只是脱臼，复位就可以了。命他抱紧我，协助做复位。他的身体像筛糠似的发抖，医生吼他，抖什么！这么抖复位不好我可不管。他还是止不住发抖。医生的胖老婆说，别吼他，还是个孩子呢，我来抱。可我只要他抱，哭着喊着要他。最后是抱着他发抖的身体做的复位。那年，他不到十六岁。

过了一星期，突然接到消息：他左手被绞到机器里，五个手指，全没了。

消息是他单位的同事辗转传来的，他让人别跟我说。那人跟我说时，我正在给一个额头被玻璃割了个小口子的病人清创缝合，带信的人话没说完，我浑身发抖，手里的缝合针，再无法穿过那细皮嫩肉。

想象得到痛，想象不到有多痛。那么遥远，听他喊一声痛，都得穿越亚非两大洲。听不到他喊，却清晰地感知到他的痛，在想象中无限放大他的痛，更为自己不能帮到他的无奈而痛。再遇到鲜血淋淋的伤者，就把他们当成他，颤抖得穿不起针，拿不住纱布，眼泪止不住地流，甚至嫉妒他们有亲人的身体可倚靠。当医生，已不称职。

多年后，有一次，他酒后说，当时那痛啊，才知道什么叫痛不欲生。让人把他绑在椅子上，痛极了，就哈哈气，连呻吟声自己听起来都是痛的，所以不敢呻吟。

他说得轻描淡写，我却已浑身颤抖。

他不知道，他受伤后足足半年，醒时梦里，我都被一种清晰的痛纠缠着。他的创口愈合了，他回国了，我却依然看到鲜血淋淋的伤者就发抖。

他的左手，拇指和食指还有一节半，其他三指，都只剩短短的一节，日常生活受了不小影响，他只说，这残指，生生戒了他吹笛子的雅好。

我，因为再见不得伤者而离开了医院。我常想，如果他当时在我身边受伤，我看着他伤他痛他痊愈，或许不会这样。看得到的创口会愈合，看不到的创口，却永远不知如何修复。

母亲常说自己有一巴掌的儿女，他是食指，我的二哥；我是小指，他的小妹妹。十指连心，相同的基因，神秘地连接着我们，痛是亲情神经表达里最真切最特殊的一种。

◀悠悠我心

你一说话我就忧伤

□泾芮

他跟在后面，气喘吁吁地；她跟在他后面，欲言又止。

我知道，他们有太多的不忍和不舍想对我说，然而，一向脾气古怪的我，并不希望他们在这个时候千叮咛万嘱咐，于我而言，他们的每一声“哽咽”，都是我的羁绊、我的伤。索性，每次离开的时候，便故意走在他们前头，背对着他们，强忍着内心的疼，压低声音说，回去吧，回去吧，我会照顾好自己的。

他，是我的父亲。

她，是我的母亲。

以前，每次走的时候，也是他们跟在我身后，当然，还有她。每次，他们已经回去了，她却一直跟在后面，有好几次，我自私地以为她想让我给她留点零用钱或者什么，也有好几次，我从仅有的车费中给她匀出了一些，哪怕我不辞辛苦要熬夜赶火车。而每次，她说啥都不要，推来搡去直到我假装生气她才拿上。我安慰她说，赶快回去吧，我自己能照顾自己。她表面点头应允，然而步子却没有改变方向。那一刻，我始终不敢回头，我怕回头的瞬间止不住没有出息的眼泪。

穿过田地、穿过小河，我站在公路边上等车。这个时候，我才敢回过头去，却发现，在村口我离开的那个地方，有个身影仍在徘徊，不用说，一定是她。我戴上眼镜远眺，果真是她，身子骨矮小且有些佝偻。那一刻，我的心就像刀绞一样猛的一疼，恰好，车来了，我也就走了。留下村庄和那个身影在我的视线深处久久不去。

她，不是别人，正是离开我们已有三年时光的祖母。

说实话，祖母每次的叮咛和嘱咐都会让我本来就很矛盾或者说去留不定的信心减弱，有好几次，我都不想走了，外面有什么好？远离亲人、背井离乡的，试问，天下哪里的黄土不养人，何必身在异乡为异客呢？可我终究还是去了。好多次，祖母都埋怨我走的时候不回头看她，其实，祖母哪里知道，每每那时，我已经泪流满面，一个远行的孩子，又怎会在亲人们面前流露丝毫的疼和伤呢？

而今，母亲和父亲却替代了祖母的位置和目光，远远地站在村口送我。那一刻，我甚至有点担心，生怕父母临时又向我叮嘱什么，那么，我自我调节、营建的“堡垒”又会一下子坍塌。其实，前一天夜里，该说的已经说了。父亲说，出门在外，不要和别人逞强，吃点亏没什么。母亲说，不要疼惜钱，钱挣下就是花的嘛，你看这些年，把娃瘦的。

收拾好行装，随身的几件衣服、几本书，村里人说我像个旅人，的确，简装上阵，没有一点儿束缚。其实，他们哪里知道，我是用我的行动来安慰父母，告诉父母我在外面很好，一如那夜我对他们说，我走的时候，你们千万不要叮咛，你一说话，我就忧伤。

■编辑：孔昕 ■邮箱：kongxin3057@163.com